

NEIL GAIMAN

[英] 尼尔·盖曼 / 著

马骁 张秋早 / 译

易碎

Fragile Things

品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Fragile Things

易碎品

[英] 尼尔·盖曼 / 著

马骁 张秋早 /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易碎品/(英)尼尔·盖曼著;马骁,张秋早译.

—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2016

ISBN 978-7-5321-6132-4

I. ①易… II. ①尼… ②马… ③张… III. ①短篇小说集—英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168964 号

FRAGILE THINGS by Neil Gaiman

Copyright © 2006 by Neil Gaiman
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© 2016

by 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., Ltd.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Writers House, LLC

through Bardonn-Chinese Media Agency

博达著作权代理有限公司

ALL RIGHTS RESERVED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09-2016-441

责任编辑:夏 宁

选题策划:尚 飞 张晓清

装帧设计:高静芳

易碎品

〔英国〕尼尔·盖曼 著

马骁 张秋早 译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上海绍兴路74号

电子信箱:csbcm@public1.sta.net.cn

网址:www.sbcm.com

总发行所经销 宁波市大港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 889×1194 1/32 印张 10.625 字数 285,000

2016年11月第1版 2016年11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6132-4/I·4899 定价:39.00元

导 读

“我想……回想这一生时，我宁愿发现自己迷恋易碎之物虚度光阴，也不愿兢兢业业、终生力求道德完善。”有一天我在梦中想到这句话，起床后马上提笔记下。虽然我自己也不知道此言针对何人而发，究竟有何含义。

大约八年之前，我策划这本幻想故事集时，本想管它叫《人们应该知道我们是谁，也应该知道我们存在过》(*These People Ought to Know Who We Are and Tell That We Were Here*)。这句话来自一期周日版《小尼莫》(*Little Nemo*)^①漫画，出现在某一格上的对话气泡里。今天，在阿特·斯皮尔曼(Art Spiegelman)的《无塔之影》(*In the Shadow of No Towers*)一书中，可以看到这一页的漂亮重绘彩图。原计划中，每个故事各借一位叙述者之口道出，他们极尽闪烁其词、玩弄花巧之能事，分头自我介绍、讲述各自的生活。读者会发现，他们都曾身处这大千世界，与我们同在。十多个人，十多个故事。我本来是这么打算的，可是真正动笔时，这点子就毁了。我最后写出的，就是你在本书中看到的故事。故事该怎么说，写出来就成了什么样。有的确还是第一人称视角，讲述一段时间之内发生在“我”身上的事，其他一些却完全不是那么回事。有的故事铺陈必须跨越数月乃至数年，否则怎么写也无法成型；有的故事在细节上有时间交叉之处，必须用第三人称叙述……

① 《小尼莫》：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美国连载漫画，常有黑暗或超现实情节，原刊于《纽约先驱报》和《纽约美国人报》。

最后，书中所需材料终于齐备。我又不知道叫它什么才好了。原来那句话显然不再合适。就在这时，我听了戒零乐队（One Ring Zero）的《慧如我族》（*As Smart as We Are*）专辑，发现歌词中有我梦中所得之句。我开始琢磨：想到“易碎之物”时，我究竟想指代什么？《易碎品》（*Fragile Things*），拿来做短篇集的书名倒也不错，毕竟易碎的事物实在太多。人易碎，梦易碎，心易碎。

绿字的研究

吾友迈克尔·里夫（Michael Reaves）和约翰·派兰（John Pelan）一起编辑文选《贝克街暗影》（*Shadows over Baker Street*）时，我为他写了这个故事。迈克尔给我的要求是：“我要你写个故事，把夏洛克·福尔摩斯扔到 H.P. 洛夫克莱夫特的世界里去。”我虽然嘴上答应，心里却觉得这设定很没谱：夏洛克·福尔摩斯身处纯理性世界，以解决问题为第一要务，洛夫克莱夫特的作品却蕴含极强的非理性成分，只有将未知事物封存在神秘之中，书中人才不至于发狂。要是必须把两种元素结合起来，说故事的方法也必须有趣，以保证洛夫克莱夫特与柯南·道尔爵士的设计相得益彰。

菲利普·约西·法默（Philip Jose Farmer）的沃德纽顿系列（Wold Newton）是我童年钟爱的读物。故事里许多虚构人物都被作者纳入同一世界背景之中。后来，我的朋友金·纽曼（Kim Newman）和阿兰·摩尔（Alan Moore）开始创作自己的沃德纽顿，在《安诺·德古拉》（*Anno Dracula*）系列与《非凡绅士联盟》（*The League of Extraordinary Gentlemen*）中着手融合世界。这些都让我乐在其中。看起来还不错，我想，也许这样的事我也能干。

故事原材料收集好了，最后所得成品比我动笔时的预期更为出色。（要知道，写作很像烹饪。有时候，任你花样百出，烤箱里的蛋糕就是

不像样，但烤上一阵子，你会发现它越来越美味，好吃得出人意料。)

二〇〇四年八月，《绿字的研究》(*A Study in Emerald*) 当选雨果奖最佳短篇故事。直到今天，它一直是我的骄傲。一年之后，因为这篇故事，我更是神奇地成为“贝克街小分队”^①中的一员。

仙 舞

其实不大像首诗。不过大声念出来吧，很好玩的。

椅中的十月

彼得·斯卓布 (Peter Straub) 担任客座编辑，编纂《关联》(*Conjunctions*) 选刊时，我给他写了这个短篇。其实几年前我在威斯康辛州麦迪逊城开会时就开始动笔了。当时哈兰·埃里森 (Harlan Ellison) 让我和他合写一个短篇。我们坐在绳桩隔离区里，哈兰拿打字机，我抱着笔记本。哈兰动笔前还有个序言要写。所以我先写了一段开头，等他写完再拿给他看。“不对头，这开头太‘盖曼’了。”他如此评论道。(于是我把开头扔到一边，重开了一个故事，直到今天，哈兰和我还在继续写。诡异的是，我们碰头动笔时，总能把文章改得更短。) 就这样，我的硬盘上一直留着个开头。几年前，彼得邀我加盟《关联》。我正好想写个关于鬼孩子和普通孩子的故事，算是为一本即将动工的长篇童书做个练笔。(长篇名叫《坟场之书》(*The Graveyard Book*)，眼下我正在写。) 我花了不少时间才构思出个大概，完工时，我把这篇献给雷·布雷德伯

① 贝克街小分队：一个以原著中贝克街小分队命名的福尔摩斯粉丝团体，于一九三四年成立，除盖曼外，其成员还包括美国总统罗斯福和艾萨克·阿西莫夫。

里 (Ray Bradburg), 聊表敬意。同一个故事, 若换他来写, 一定比我强得多。

本篇曾当选二〇〇三年轨迹奖最佳短篇故事。

秘 屋

有两位南希, 一位姓奇帕特里克 (Kilpatrick), 一位姓霍德 (Holder)。她们编辑文选《局外人》(*Outsiders*) 时向我约稿, 要我写个“哥特式”的故事。在我看来, 所有故事中最“哥特”的当数蓝胡子的故事及其各个变种。所以呢, 我就写了首蓝胡子式的小诗, 故事地点就设定在当时我住的屋子里。那房子里没什么东西, 几近全空。顺便一提, 文中“烦忧”一词, 诚如蛋头矮人在《爱丽丝镜中奇遇》(*Through the Looking Glass*) 中对爱丽丝所说, 得算个“混合词”, 占据了“烦恼”与“忧愁”之间的领地。

凶夜厄榭无面家仆禁离烈欲记

想当年, 我坐在东克罗伊登车站五六站台之间, 冒着冬夜的寒风, 手拿铅笔涂着这个故事。那时我二十二岁, 就快二十三了。写完以后, 我把它打成铅字, 给我认识的几个编辑看。有一位嗤之以鼻, 直接跟我说他不喜欢这调调, 而且真心觉得其他人也不会识这种货。还有一位, 退稿之后一脸悲天悯人地解释道, 这玩意油腔滑调, 胡言乱语, 永远不会发表。于是我把它扔到一边, 暗自庆幸: 如果真让广大读者看到这劣作, 广招一番厌弃, 这脸岂不就丢大了?

就这样, 可怜的故事无人再读, 从文件夹移进纸盒, 从纸盒里移进木箱, 从办公室拿回地窖, 最后又扔进阁楼。二十年间, 我每次想起它, 只会为当年的退稿而欣慰。直到有一天, 一本叫《哥特!》(*Goth-*

ic!)的集子找我约稿,我才想起阁楼里的手稿,让它重见天日,想看看能不能从中挽回些剩余价值。

我开始读这篇稿子,看着看着,不禁微笑。真的,我发现,它非常好玩,非常聪明,是篇不错的小故事。其中固然有笨拙之处,但都容易修正。即使是文坛老手,这些拙笔也在所难免。二十年后的我拿出电脑,重写了故事,精简了标题,就寄了出去。虽然曾有专业人士指责它“油腔滑调,胡言乱语”,但看来那不过是少数意见。《凶夜……》被许多最佳故事年选收录,还当选为二〇〇五年轨迹奖最佳短篇故事。

我也不清楚上面这段经历寓意何在。有时候,你只是没找对读者。同一件东西,不可能对所有人胃口。现在我经常琢磨着,不知道阁楼上的那些旧纸箱里还能翻出什么来。

大家都爱好孩子,记忆小径拾零

第一个故事的灵感来自一尊莉萨·斯奈灵·克拉克(Lisa Snellings-Clark)的低音提琴师雕像。我小时候就学过这种乐器。第二篇则是为了一本《生活中的鬼故事》选集写的。集子中大部分作者写得都比我强,不过,我这篇虽不甚高明,却贵在字字属实。这两个故事最初收录于二〇〇二年新英格兰科幻协会出版社的《梦界冒险》(*Adventures in the Dream Trade*)杂集,集子里多是简介、随笔之类的杂文。

打烊时分

迈克尔·沙邦(Michael Chabon)当年编过一本类型小说集,一来是为展示故事之中的种种乐趣,二来也是为826瓦伦西亚募集资金(826瓦伦西亚是一个专门培养少儿写作能力的社会活动组织)。集

子名叫《麦克斯维尼惊悚故事大全》(McSweeney's Mammoth Treasury of Thrilling Tales)。迈克尔让我贡献一个短篇。我问他手头还缺什么类型的故事。他说,他想要个 M.R. 詹姆士^①式的鬼故事。

于是我就开始写鬼故事。不过,最终成品深受罗伯特·艾克曼(Robert Aickman)的影响,有我喜爱的“怪谈”系列(“Strange Stories”)风格,倒不是很像詹姆士了。(另外,我这篇以俱乐部为背景,也算个俱乐部类型故事,买一送一,实在实惠无比,童叟无欺。)这个短篇收录在几本最佳故事年选里,并当选二〇〇四年轨迹奖最佳短篇故事。故事里所有场景都是真的,虽然名称略有改动。比方说,第欧根尼俱乐部其实叫特洛伊俱乐部(Troy Club),在汉威街(Hanway Street)。我也写到不少真人真事,真实程度超乎你们想象。当年我一边写,一边琢磨,不知那间小玩具屋还在不在,不知有没有人推了它,在它盘踞过的空地上重盖新房。不过,老实说,我一点也不想亲自回去一探究竟。

隐于野

英文中 wodwo (或 wodwose) 这个词,意思是“林间的野人”^②。本篇是为特里·温丁(Terri Windling)和埃伦·戴洛(Ellen Datlow)的《绿人》选集(The Green Man)写的。

苦磨咖啡

二〇〇二年我一共写了四个短篇。虽然这篇一个奖也没拿过,但

① M.R. 詹姆士:英国中世纪学者,作家。虽以鬼故事著称,在学界也享有崇高声誉。

② 本篇原名 Going Wodwo。译者注。

我觉得，四篇作品里数它最好。这是为吾友纳罗·霍普金森（Nalo Hopkinson）的《魔符：神奇故事》（*Mojo: Conjure Stories*）选集写的。

他 人

这是个莫比乌斯环式故事，也不知何时何处来的灵感。我只记得提笔记下点子，写出第一行，心里直犯嘀咕，也不知道这个套路是不是已经有人用过。难道我童年看的弗莱德里克·布朗（Fredric Brown）和亨利·卡特纳（Henry Kuttner）作品里有这么一篇？总觉得这种故事早有先例。点子简单精巧，完善而不失犀利，反而叫我心生疑窦。

过了一年左右，有一次我在飞机上待得无聊了，翻笔记时又看到这两行字。一把手头杂志看完，我就开始往下写。飞机还没着陆就大功告成。然后，我打电话找到好几个见多识广的朋友，把故事念给他们听，问他们是否觉着耳熟。大家都说没印象。平时都是有人先约稿我才写短篇，这次可没有编辑等着。我把它发给《奇幻与科幻小说杂志》（*Magazine of Fantasy and Science Fiction*）的戈登·范·盖尔德（Gordon Van Gelder）。他收了这篇稿子，还重新起了个名字。我倒也没意见。（本来我自己的标题叫“死后”。）

我经常在飞机上写作。刚开始写《美国众神》（*American Gods*）时，我飞去纽约时写了个小短篇，觉得总能安进书里去。可后来不管我给它安排在哪儿，故事自个儿总不乐意。最后，书写完了，它还是无处容身。我把它写在圣诞卡上寄出去，从此忘得一干二净。几年过去，希尔氏出版社（Hill House Press）把它印在他们的圣诞卡上，分送给订户。（这个出版社也为我的书出过非常非常精美的限量版。）

这个无处容身的故事也没有名字，我们不妨称之为：

图 师

要把故事说清楚，最好的办法就是从头到尾讲一遍。不是吗？想让一个人掌握故事梗概（不管这位听众是他人抑或自己），最好逐字逐句说清。然而，此举虽然巧妙，却十分不切实际。地图越精确，便越接近真实地貌。最准确细致的地图莫过于地貌本身。然而精确如是，地图的意义也就不复存在。

逐字逐句的故事就是一张巨细无遗的地图。

请务必牢记。

两千年前，中国有个皇帝，极度痴迷于绘制治下疆域。他在御花园中建有一座岛屿，用以安放华夏境内的微缩实景。工程耗资颇巨，也捎带着搭进几条人命。（要知道，湖水又深又冷。）岛上，每个土丘都是王土上的一座峻岭，每条涓流都是国界内的一条大河。皇帝沿岛步行一周，就要花去四分之一个时辰。

清晨破晓之前，天空依然暗淡。每天，一百名男子泅过深水，趟过浅滩，趁此时上岛。景观中如有遭天气或野鸟毁坏之处，他们必悉心维护。国内凡有水祸、地震、山崩，也靠他们移去冗物，细加调整，以求岛上王土一丝不苟。一来二去，不免有人溺于湖中。

大半年以来，皇帝再无他求。可后来，龙心之中对小岛的不悦渐生。就寝之前，他开始计划另一张地图：这张图的大小可比天朝江山的百分之一，每间小屋，每户住家，每栋楼宇，每棵树木，每座小丘，每头野兽……高矮大小尽取百分之一。

计划空前宏大，非倾尽税收国库之力不能成。所需人力超乎想象：图师、测绘师、勘察师、画匠以及铸模师、陶艺师、砖瓦匠、手艺人……不胜枚举。此外，还需六百名梦师，专司幻想树根不能探及之处、山间洞窟幽闭之处、海下沟壑深邃之处那种种玄妙，以为制图

之用。凡王土之上，即使肉眼难见之物也需收入其中，此图方算善始善终。

皇帝计划已毕。

一天晚上，当朝宰相陪伴御驾，在园中散步。空中一轮满月，如金如幻。宰相直言进谏道：

“圣上，请三思，此番工程……”

一言甫出，宰相突然失却勇气，于是再无下文。一尾银鲤扰乱水面，月影纷乱，碎如片金，每一片都是一轮小小圆月。不多时，水波渐平，众月融为一道金轮。四周水色若夜，一派瑰丽深紫，与纯黑决然迥异。

“事不能成？”皇帝也不动怒。然而，帝王每多一分温和，便多一分危险。

“皇上有愿，岂有不成之事？”宰相说，“然而此举耗资甚巨，国库必为之倾；占地甚广，城池必为之空，田地必为之荒。事成之后国力贫乏，恐后世无以为治。臣既身为一国之相，若不直言进谏，实属玩忽职守。”

“此言亦有理，”皇帝道，“然而，若依卿之言，朕将制图计议抛诸脑后，此事再不能成。朕之心力处世必不堪其扰，珍馐无味，佳酿如水……”

皇帝按住话头。御花园深处有夜莺清啼。再开口时，他坦言道：“然而此图仅为工程之始，行工事之时，朕仍有另一宏愿，需精心设计，方为传世之珍。”

“不知陛下所言何物？”宰相却也问得波澜不惊。

“另一份地图，”皇帝道，“凡我天下，皆依真实尺寸再现。山以山示，木以木标，大小种类一般无二。以川为川，以民为民。”

宰相身披月光，一揖到地，他随驾向宫内走去，依礼落后皇上数步，一路深思。

史书有云，皇帝于睡梦之中驾崩。此言诚然非虚。不过，若说陛下纯属自然死亡却也不甚确凿。太子即位称帝。新帝对地图与制图均兴趣寥寥。

湖心小岛成为野鸟与水禽的乐园。此处全无人迹侵扰。泥山被它们衔走筑巢，岛体也遭湖水日夜冲蚀。最后，岛上种种尽忘于世，唯余一湖碧水。

地图不再，图师不再，唯山河依旧。

纪念与珍宝

这篇故事的副标题为“爱情故事一则”。它（或者说其中一部分）原先是一部漫画剧本，是为奥斯卡·扎瑞特（Oscar Zarate）编辑、沃伦·普里斯（Warren Pleece）作画的黑色选集《伦敦本黑暗》（*It's Dark in London*）写的。沃伦画得很棒，我对故事却不大满意。不知道这个自称史密斯的家伙为什么长成这样的人。恰逢阿尔·萨兰托尼奥（Al Sarrantonio）编辑《999》选集时找我约稿，我就想：再拜访一次史密斯和爱丽丝先生也挺好玩。顺便，他们俩也友情客串了本书的另一则故事。

我想关于史密斯先生这位坏人，还有很多好料可挖，其中最有价值的莫过于他与爱丽丝先生分道扬镳的故事。

芬奇小姐失踪案实录

有一次，别人给我看了一张法兰克·弗拉泽塔（Frank Frazetta）的画，让我看图写故事。画上是有一个老虎陪伴左右的姑娘。我实在编不出故事，就把芬奇小姐那件真事拿来充数。

怪姑娘

其实是十二个微型故事，原先是为托丽·阿莫斯（Tori Amos）的《怪姑娘》（*Strange Little Girls*）专辑配的。写作过程中辛迪·雪曼（Cindy Sherman）给了我不少灵感。托丽的歌也助益良多，她赋予每首歌不同的个性，我便为它们各写了几句。这篇东西之前没有任何选集收录，只在巡演手册中发表过。另外，随专辑附赠的小册子里也摘取了篇中词句，散印于册中各处。

哈勒昆情人

很长时间以来，我一直很欣赏莉萨·斯奈灵·克拉克这位雕塑艺术家。有本叫《奇异吸引》（*Strange Attraction*）的集子，是为丽萨做的摩天轮雕塑写的。很多出色的作家都在写吊篮里的游客。他们问我，给那个笑脸哈勒昆打扮的卖票人写个故事怎么样？

事情就这样成了。

一般来说，故事不会自己成书。不过这一次，我记得真正出自我手的只有第一句。接下来倒更像做听写。哈勒昆兴高采烈，蹦蹦跳跳，自个儿打发他的情人节，我则奋笔疾书。说来，哈勒昆是意大利即兴喜剧中的角色。他是不露真容的恶作剧行家，面具遮颜，手持魔杖，穿菱形格子戏服。哈勒昆深爱柯龙比娜，戏中始终追逐她的芳踪，一路上改变所有人的生活。他的老对手包括矮胖的医生和小丑皮耶罗。

金发姑娘

“金发姑娘与三只熊”这个故事最早来自诗人罗伯特·索西（Robert

Southey) ①。不过这么说也不准确，他那版故事里，三只熊还是三只熊，金发姑娘却是个老奶奶。当然，故事形式和经过还是一样的。后来人们觉得，小姑娘当主角比老太婆强。于是再有人讲故事时，就加了个女孩子进去。

话说回来，童话是代代相传的。你可以去找童话，童话也会上门寻你。童话是我们这一代与先人共享的财富。（我给我的孩子讲故事，以前爸爸妈妈爷爷奶奶也给我讲故事。这种感觉很特别，很奇异，仿佛我已经融入奔流不息的生命之河，成为它的一部分。）我给麦蒂（我的女儿）写这篇东西时她才两岁，现在她已经十一岁了。我们还会共享故事，一起看电视，一起看电影，看一样的书，聊一样的书……可是，我再也不会念故事给她听了。再说，比起念别人的故事，自己为她编故事要好上许多倍。

我相信分享故事是我们的责任。无论过去还是将来，这恐怕是我仅有的人生信条。

苏珊的问题

旅馆给我叫了医生。医生说，是流感这坏蛋，让我头疼欲裂，吐个不停，又难受又郁闷。接着，他列出一堆止疼药和肌肉松弛剂。我挑了种止疼药，就跌跌撞撞地缩回旅馆房间，一头昏了过去。动弹不得，无法思考，连头也抬不起来。第三天，私人医生从家里打电话来，好生叮嘱了洛琳（我的助手）一番，又对我说：“我不喜欢不见病人而光靠电话做诊断，可你得的是脑膜炎。”他是对的。我得的正是脑膜炎。

又过了好几个月，我终于头脑清醒，可以重新写作。落笔之后第一篇作品就是《苏珊的问题》(The problem of Susan)。整个过程仿佛再

① 罗伯特·索西：英国浪漫主义诗人，湖畔诗人之一。

度蹒跚学步。这个故事是为阿尔·萨兰托尼奥（Al Sarrantonio）的幻想小说集《飞》（*Flights*）写的。

小时候我把纳尼亚传奇系列小说看了不下几百遍，长大后又两度念给孩子听。故事里太多东西我都爱得不得了。可是，每次看我都会想，书里对苏珊的处理实在很成问题，让人生气。当时我想：一定要写一个同样问题多多、叫人生气的故事（当然，毛病要出在不一样的地方），还可以顺便写一写儿童文学那惊人的力量。

指 南

上一本短篇集《烟与镜》（*Smoke and mirrors*）中本已包括几首诗。我原计划这本《易碎品》里只收小说，可是，最后还是忍不住加进几首诗来。主要原因就是：我实在太喜欢《指南》（*Instructions*）了。如果你就是不喜欢诗，也可以略感欣慰。你看，这些诗和本篇简介一样，都是免费赠品。少了它们本书也不会减价，加了它们也没有人多发我稿费。有时候，顺手捡起几行字读一小会儿也不错。同样，看这篇简介，了解一点故事背后的故事，这也很有趣，故事本身看不看随你。（另，虽然我高高兴兴地自我摧残了好几星期，才定下本书文章的先后顺序，但先看哪篇完全随你高兴。）

至于本诗，文如其名，哪天你发现自己掉进童话世界，它就是你的指南。

感 受

有人让我给一个以石像鬼为主题的选集写个故事。截稿日就要到了，我还大脑一片空白。我想到，石像鬼是教堂屋顶上的守护者。那么，或许它也可以待在别处，保护其他东西，比方说，我们的心。

八年后，我第一次重读此文，文中的性爱描写让我有些吃惊。不过也可能是因为我本来就对这一篇不太满意吧。

这辈子

这篇诡异的小独白是为摄影家阿恩·斯文森（Arne Svenson）的摄影图书写的，配在一张玩具猴照片边。整个集子里共有两百张玩具猴图片，该书也毫无悬念地叫做《玩具猴》（*Sock Monkeys*）。分给我那张图里的猴子好像很命苦，不过日子过得一直很有趣。

有位老友刚开始给《世界新闻周报》（*Weekly World News*）写稿。我有时帮她编些故事，倒也乐在其中。不知道大千世界里，有没有人把日子过得跟《世界新闻周报》一样。《玩具猴》一书里，这篇是按短文格式印的，不过我觉得分成一行一行效果更妙。我相信，只要点上足够的酒，再加一位好听众，这个故事就可以永远永远讲下去。

（说来，偶尔有人在我的网站上留言，问能不能借这篇做他们的试演表演材料，也有问其他作品的。尽管用，我不介意。）

吸血鬼塔罗十五张

要凑满全套大阿卡那牌，还得再写七个故事。我和艺术家里克·贝里（Rick Berry）达成协议，将来我一定完稿，他则负责为我配图。

饲者与食者

这个故事来源于我二十来岁时做的噩梦。

我喜欢梦。不过，我很清楚，梦有自己的逻辑，和故事不同，直接把梦写成小说往往极难成功。明明梦中感觉良好，一旦睁眼却难免真金